**附件2：**

**教师岗位和其他专业技术岗位**

**各层级、等级的聘用条件**

专业技术岗位聘用的基本条件和各等级岗位的具体聘用条件如下：

**一、专业技术岗位的基本聘用条件**

1.专业技术岗位的基本任职条件按照现行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的有关规定执行。

2.实行职业资格准入控制的专业技术岗位的基本条件，应包括准入控制的要求。

3. 层级内逐级聘任。申报提聘正高二级、三级岗位的专业技术人员，至少应在下一级岗位上任职满三年；申报提聘副高五级、六级岗位，中级八级、九级岗位和初级十一级岗位的人员，至少应在下一级岗位上任职满两年。

**二、教师岗位的具体聘用条件**

**（一）教授二级岗位**

具有教授专业技术职务并且有教授三级岗位（三级岗位）三年及以上任职经历，在任教授专业技术职务期间取得下列成果一项及以上者：

A．长江学者特聘教授；或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或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或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

B．曾担任过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委员或学科评议组成员；或曾担任过教育部各学科（专业、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副主任；或国家一级学会或国外重要学术组织副会长（副理事长）及以上负责人；或北京市级及以上教学名师奖获得者；或北京市级及以上优秀教师获得者；

C．国家优秀教学成果二等奖及以上获得者；或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优秀成果奖二等奖及以上获得者；或国家优秀教材奖二等奖及以上获奖者；或在国家级重点政策研究上做出突出贡献者；或国家自然科学奖；或国家科技进步奖；或国家技术发明奖项获得者；

或北京市人文（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一等奖及以上获得者；或北京市自然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及以上获得者；或北京市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及以上获得者；

或省部级及以上艺术创作一等奖及以上获得者；或在国际上具有重大影响的艺术创作大奖第一获奖人；或在国际上具有重大影响的艺术作品的主创人员第一位；

D．在《science》、《nature》等著名权威期刊发表学术论文者；

或在《中国社会科学》、《中国科学》和本专业国际权威杂志发表学术论文，并在核心期刊上发表2篇及以上学术论文者；或任现职以来在核心期刊上发表8篇及以上学术论文者（外语、理工、艺术学科不少于5篇）；或任现职以来出版学术专著1-2部，并在核心期刊上发表6-3篇及以上学术论文；

E．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负责人；或国家级重点专题研究项目负责人；或主持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攻关项目负责人；或国家级精品课程负责人；或国家级双语教学示范课程负责人；或国家级人才培养创新实验区负责人；或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负责人；或国家级创新团队负责人；或国家级优秀教学团队负责人；或国家级特色专业负责人；

或由校外提供的科研经费，任现职以来工科累计在40万元及以上，文科、理科、艺术、管理类累计在30万元及以上。

F．任教授专业技术职务满10年及以上并在高校工作满10年及以上，且历年课堂教学质量测评每年均为优秀。

**（二）教授三级岗位**

具有教授专业技术职务并且有教授四级岗位（四级岗位）三年及以上任职经历，在任教授专业技术职务期间取得下列成果一项及以上者：

A．符合教授二级岗位聘用具体条件者；

B．学校及以上教学名师奖获得者；或经考核合格的学校学科带头人；或国家二级及以上学会会长、副会长或理事长、副理事长；或学校及以上学术团队首席专家；

C．北京市人文（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二等奖及以上获得者；或北京市自然科学二等奖及以上获得者；或北京市教学成果二等奖及以上获得者；或省部级及以上优秀教材一等奖获得者；

或省部级及以上艺术创作二等奖及以上获得者；或在国际上具有重大影响的艺术创作大奖前三位获奖人；或在国际上具有重大影响的艺术作品的主创人员前三位；

D．在核心期刊上发表5篇及以上学术论文者（外语、理工、艺术学科不少于3篇）；或出版学术专著1部，并在核心期刊上发表3篇及以上学术论文；或出版学术专著2部，并在核心期刊上发表1篇及以上学术论文；或出版国家统编教材1部或省部级及以上规划教材、精品教材（主编）；

E．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负责人；或省部级及以上教育教学改革项目负责人；或北京市级及以上精品课程负责人；或北京市级及以上教学名师奖获得者；或北京市及以上特色专业建设项目负责人；或北京市级及以上精品教材主编；或北京市级及以上教学团队负责人；或北京市级及以上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负责人；或北京市级及以上校外人才培养基地建设负责人；或北京市级及以上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项目负责人；

或由校外提供的科研经费，任现职以来工科累计在20万元及以上，文科、理科、艺术、管理类累计在10万元及以上；

**（三）教授四级岗位**

具有教授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四）副教授一级岗位**

具有副教授专业技术职务且有副教授二级岗位（六级岗位）两年及以上任职经历，在任副教授专业技术职务期间取得下列成果一项及以上者：

A．北京市特色专业建设项目负责人；或北京市精品教材建设项目负责人；或北京市优秀教学团队负责人；或北京市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负责人；或北京市校外人才培养基地建设负责人；或北京市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项目负责人；

B．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负责人；或省部级及以上教育教学改革项目负责人；或学校及以上重点科研项目、重点教改项目负责人；

或由校外提供的科研经费，任现职以来工科累计在10万元及以上，文科、理科、艺术、管理类累计在5万元及以上；

C．北京市人文（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二等奖及以上获得者；或北京市自然科学二等奖及以上获得者；或北京市优秀教学成果二等奖及以上获得者；

或省部级及以上艺术创作奖获得者；或在国际上获得艺术创作奖；

D．核心期刊上发表3篇及以上学术论文者（外语、理工、艺术学科不少于2篇）；或出版学术专著1部及以上，并在核心期刊上发表1篇及以上学术论文；或出版国家统编教材1部及以上或省部级及以上规划教材、精品教材（主编）；

E．校级及以上优秀教学团队负责人；或经考核合格的学校学术带头人；或学校及以上教学科研成果一、二等奖获得者；或校级及以上教学名师奖获得者；

F．任副教授专业技术职务满10年及以上并在高校工作满10年及以上，且历年课堂教学质量测评每年均为优秀者。

**（五）副教授二级岗位**

具有副教授专业技术职务且有副教授三级岗位（七级岗位）两年及以上任职经历，在任副教授专业技术职务期间取得下列成果一项及以上者：

A．达到副教授一级岗位聘用基本条件者；

B．学校及以上精品课程建设项目负责人；或学校及以上精品教材主编；或学校及以上精品教材建设项目负责人；或学校及以上特色专业负责人；或学校及以上双语教学课程建设项目负责人；

C．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负责人；或学校及以上重点科研项目负责人；或学校及以上重点教改项目负责人；

或省部级及以上艺术创作奖获得者；或在国际上获得艺术创作奖；

或由校外提供的科研经费，任现职以来工科累计在6万元及以上，文科、理科、艺术、管理类累计在3万元及以上；

D．在核心期刊上发表2篇及以上学术论文者（外语、理工、艺术学科不少于1篇）；或出版学术专著1部及以上；或出版国家统编教材1部或省部级及以上规划教材、精品教材（主编）；

E．校级及以上优秀教学团队负责人；或经考核合格的学校中青年优秀骨干教师；或学校教学科研成果二等奖及以上获得者；或校级及以上教学名师奖获得者。

**（六）副教授三级岗位**

具有副教授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七）讲师一级岗位**

具有讲师专业技术职务且有讲师二级岗位（九级岗位）两年及以上任职经历，在任讲师专业技术职务期间取得下列成果一项及以上者：

A．核心期刊上发表过学术论文或出版过学术专著；

B．曾当选为学校中青年优秀骨干教师；

C．曾获得北京市教学基本功大奖赛三等奖及以上奖项；或省部级及以上艺术创作奖获得者；或在国际上获得艺术创作奖者；

D．任讲师专业技术职务满10年及以上并在高校工作满10年及以上，且历年课堂教学质量测评每年均为优秀者。

**（八）讲师二级岗位**

具有讲师专业技术职务且有讲师三级岗位（十级岗位）两年及以上任职经历，在任讲师专业技术职务期间取得下列成果一项及以上者：

A．课堂教学质量测评平均为良好，积极参加学校的精品课程、精品教材建设项目和教育教学改革立项项目、特色专业建设项目、双语教学课程建设项目、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大学生学科竞赛和大学生科学研究与创业行动计划指导教师等工作，业绩较突出者；

B．具有博士学位者；

C．符合讲师一级岗位聘用条件者。

**（九）讲师三级岗位**

具有讲师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十）助教一级岗位**

具有助教专业技术职务且有助教二级岗位（十二级岗位）两年及以上任职经历，在任助教专业技术职务期间取得一定科研成果者。

**（十一）助教二级岗位**

具有助教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三、其他专业技术岗位的具体聘用条件**

**（一）正高三级岗位**

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并且有正高四级岗位（四级岗位）三年及以上任职经历，在任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期间取得下列成果一项及以上者：

A．国家级三等奖及以上奖项或省部级一等奖获得者；

B．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主持者；

C．在核心期刊上发表3篇及以上本学科论文；或出版学术专著1部及以上，并在核心期刊上发表1篇及以上本学科论文者；

D．任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满10年及以上并在高校工作满10年及以上，且历年年度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者。

**（二）正高四级岗位**

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三）副高一级岗位**

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且有副高二级岗位（六级岗位）两年及以上任职经历，在任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期间取得下列成果一项及以上者：

A．发表本学科论文5篇及以上，其中1篇为在核心期刊上发表者；

B．出版本学科学术专著1部及以上者；

C．任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满10年及以上并在高校工作满10年及以上，且历年年度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者。

**（四）副高二级岗位**

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且有副高三级岗位（七级岗位）两年及以上任职经历，在任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期间取得下列成果一项及以上者：

A．发表本学科论文4篇及以上，其中1篇为在核心期刊上发表者；

B．出版本学科学术专著1部及以上者；

C．符合副高一级岗位聘用基本条件者。

**（五）副高三级岗位**

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六）中级一级岗位**

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且有中级二级岗位（九级岗位）两年及以上任职经历，在任中级专业技术职务期间取得下列成果一项及以上者：

A．发表本学科论文不少于2篇；

B．任中级专业技术职务满10年及以上并在高校工作满10年及以上，历年年度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者。

**（七）中级二级岗位**

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且有中级三级岗位（十级岗位）两年及以上任职经历，在任中级专业技术职务期间取得下列成果一项及以上者：

A．发表本学科学术论文不少于1篇者；

B．符合中级一级岗位聘用条件者。

**（八）中级三级岗位**

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九）初级一级岗位**

具有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且有初级二级岗位（十二级岗位）两年及以上任职经历，在任初级专业技术职务期间取得一定科研成果者，可申报初级一级岗位。

**（十）初级二级岗位**

具有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